



ALCO HOLDINGS LIMITED

Stock Code 股份代號 : 328

年報 2026
ANNUAL REPORT

目錄

頁次

公司資料	2
主席報告	3
董事履歷詳情	5
企業管治報告	8
董事會報告	17
獨立核數師報告	26
綜合損益表	33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34
綜合財務狀況表	35
綜合權益變動表	37
綜合現金流量表	3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0
五年財務概要	100

公司資料

執行董事	鄭育興先生
非執行董事	潘英女士(主席)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朱凱勤先生 林至穎先生 鄧社堅先生
公司秘書	余毅先生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核數師	高嶺會計師有限公司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百慕達法律顧問	Conyers, Dill & Pearman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新界 荃灣 沙咀道40-50號 榮豐工業大廈9樓6室
主要過戶登記處	Conyers Corporate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香港過戶登記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網址	http://www.alco.com.hk
股份代號	328

主席報告

集團業績及股息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的營業額為123,0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營業額為99,000,000港元，營業額增加23%。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持續經營業務的毛利6,0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錄得毛利5,00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虧損96,000,000港元主要可歸因於全球經濟衰退及人們減少在市場中的個人消費而導致收入減少，而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溢利592,000,000港元主要可歸因於取消併表來自終止經營業務的出售組別的收益596,000,000港元及取消併表附屬公司的收益78,000,000港元。

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末期股息（二零二五年：無）。

業務回顧

本集團於回顧期間的核心業務為專注於發展及銷售自有品牌的筆記型電腦及平板電腦。

雖然本公司在從內部製造過渡到外包原始設計製造商(ODM)和原始設備製造商(OEM)職能方面略有改善，並獲得了毛利，但本公司仍然面臨著充滿挑戰的商業環境。開拓新產品和新市場已成為本公司需要完成的最重要任務之一。

本公司仍需要更多資源來完善運營，包括但不限於策略性地利用商業合作夥伴和投資者的網路。這些合作旨在提高營運效率和優化流程，與本公司的適應性和成長承諾保持一致。

必須指出的是，整體財務狀況仍充滿挑戰。如果不考慮取消併表附屬公司帶來的一次性收益，本公司在此年度仍將面臨淨虧損。鑒於持續嚴峻的商業環境，建議在營運和現金流方面保持謹慎。

為了應對財務挑戰，本公司將繼續依靠從資本市場籌集資金。雖然目前的營運情況略有改善，但尋求穩定和獲利的營運模式仍是重點。本公司將努力應對這些挑戰，確保未來業務模式的可持續性和彈性。

主席報告

前景

展望未來，本集團仍致力於實現其戰略目標，並將繼續尋求增長及盈利機會。以下前景概述本集團的關鍵重點領域：

- 營運優化：本集團將繼續實施提高營運效率的措施，包括正在進行的裁員舉措、流程改進及成本控制措施。
- 業務合作：本集團將積極探索業務合作機會，包括戰略夥伴關係、技術創新及產品多樣化，提高競爭力，把握新的市場機遇。
- 資本市場融資：本集團擬探索供股等資本市場融資方案，以籌集資金用於戰略投資及未來的增長計劃。

在不斷努力提高營運效率、減少債務及追求增長機會的推動下，本集團對其前景保持謹慎樂觀的態度。透過著力落實財務穩定、戰略夥伴關係及轉型舉措，本集團可於迅速發展的市場環境中取得長期成功。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對本集團各員工就其於這尤為困難的一年中為協助本集團所作努力、奉獻及承擔致謝。我亦謹此對我們的業務合作夥伴就其對本集團極大的理解、耐心及支持致以衷心謝意。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潘英

香港，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董事履歷詳情

執行董事

鄭育興先生(「鄭先生」)，59歲，擁有超過三十年從商經驗。彼曾為內地成立公司以大股東及執行董事身份直接經營計算機，通信和其他電子設備業務，主要負責整體管理及監察公司資源及行政職能；鄭先生多年以來為本集團子公司擔任業務總顧問一職，負責管理及協調本集團於大中華地區及台灣的業務。因此，鄭先生對本集團的業務管理非常熟悉。總括而言，鄭先生擁有豐富的商業經驗，而彼將藉此機會出任一間上市公司的執行董事，並帶領本公司業務向前發展。

非執行董事

潘英女士(「潘女士」)，40歲，於二零零九年七月取得遼寧工業大學學士學位。潘女士在資產管理、機構業務、證券經紀、資本市場及投資營運方面擁有逾15年經驗。潘女士自二零二一年三月起擔任盛峻資本(香港)有限公司的首席執行官。盛峻資本(香港)有限公司為一家獲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發牌以從事第9類(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的法團。在此職位上，潘女士負責該公司的整體管理及戰略發展，專注於合規監督、投資管理、風險控制及團隊領導。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朱凱勤先生(「朱先生」)，38歲，於會計及企業融資行業擁有逾10年的經驗。彼目前為遠信國際有限公司之助理董事，自二零一九年一月起負責企業融資諮詢工作。此前，彼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至二零一九年一月主要於創僑國際有限公司從事企業融資諮詢工作，最後出任經理一職。彼亦於二零一零年十月至二零一二年十一月於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獲得會計經驗，最後出任審計部門的高級審計師一職。

朱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在香港科技大學獲得金融及專業會計工商管理學士學位，並獲得一級榮譽。彼自二零一四年九月起獲香港會計師公會認證為會員。朱先生自二零二二年九月至二零二三年九月為馬可數字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942)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朱先生自二零二四年一月起擔任夢東方集團有限公司(於聯交所正式上市(股份代號：593))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履歷詳情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至穎先生(「林先生」)，47歲，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取得香港大學工商管理學士(會計及財務)學位、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取得香港理工大學知識管理理學碩士學位，並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取得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現為清華大學公共管理學院高級公共管理碩士香港政務人才項目的研究生。

林先生於二零零三年九月加入利豐集團，於二零一五年七月離職前擔任利豐發展(中國)有限公司華南區集團首席代表及總經理。於二零二零年六月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彼擔任卓悅控股有限公司的品牌及新零售戰略官。

林先生為第十四屆全國人大代表、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第十二屆及第十三屆廣東省委員會委員，以及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第十一屆及第十二屆中山市委員會委員。林先生現為香港廣東青年總會副主席、廣東省商業經濟學會理事會副會長、廣東省粵港澳合作促進會副會長及香港中山社團總會副主席。林先生現時亦於香港科技大學商學院的資訊、商業統計及營運管理學系擔任客座副教授，並兼任香港中文大學(深圳)經管學院創新創意創業中心聯席總監及客座教授。林先生於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二年期間獲委任為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中央政策組非全職顧問。

林先生自二零二零年七月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為卓悅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53)執行董事。林先生自二零二四年一月起現任恒富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43)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三年六月起任中國萬天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854)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三年十一月起任夢東方集團有限公司(於聯交所正式上市(股份代號：593))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二年八月起任數科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350)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三年七月起任仁恒實業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628)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三年四月起任恆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448)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四年一月起任萬馬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928)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自二零一九年三月起任偉鴻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321)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履歷詳情

林先生亦自二零一六年三月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以及自二零二三年十月至二零二五年二月任愛帝宮母嬰健康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286)獨立非執行董事。

鄧社堅先生(「鄧先生」)，56歲，於工程行業及項目管理方面擁有約30年經驗。鄧先生於一九九二年七月於英國的牛津理工學院(現稱為牛津布魯克斯大學)獲得機械工程學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獲得香港城市大學全球商業管理碩士學位。鄧先生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獲接納為工程委員會特許工程師；於二零零九年四月成為工程師註冊委員會的註冊專業工程師；於二零一零年七月成為香港綠色建築議會的綠建專才；於二零一二年八月成為政府機電工程署註冊能源評估師。鄧先生現為香港工程師學會(「香港工程師學會」)的理事，亦為其五門學科方面(包括(i)屋宇裝備；(ii)控制、自動化及儀器儀表；(iii)環境；(iv)能源；及(v)機械)的資深會員。彼自二零二一年二月至二零二三年九月為廣聯工程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413)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本集團致力於實現高標準企業管治，以保障本公司股東權益及提高企業價值與問責性。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乃基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守則」)載列之原則及守則條文。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本公司已遵從守則之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董事會

董事會負責作出本集團有關業務及策略之決定並監察管理人員之表現。

董事會構成

董事會目前包括一名執行董事，即鄭育興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即潘英女士(主席)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朱凱勤先生、林至穎先生及鄧社堅先生組成。

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期均為三年。

本公司已收到獨立非執行董事各自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所呈交有關其獨立性之年度確認函。董事會已評估彼等之獨立性，結論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具獨立身份。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為提升董事會效率，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其中載明達致及維持董事會多元化的方法。本公司透過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任職年期，務求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充分顧及董事會多元化的裨益後，董事會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將根據客觀準則考慮候選人。甄選人選將按一系列的多元化觀點，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及知識。最終決定將根據獲選對象之長處及將為董事會作出之貢獻而作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將不時檢討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以確保其持續行之有效。

董事會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職責及責任

董事會為本公司的主要決策機構及其職責為監督本公司所有主要事務，包括制定及批准所有政策事務、整體策略、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以及監察高級管理人員的表現。董事須以本公司之利益作出客觀的決定。董事會直接或間接透過其委員會領導管理層及向其作出指示，制定策略並監督其實施，監察本集團的營運及財務表現，並確保設有健全的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制度。董事會已將本集團日常管理及營運的權利及責任授予本集團的高級管理人員。高級管理人員於代表本公司進行任何重大交易或承諾前，應事先取得董事會的批准及授權。

董事會授權

董事會授權管理層（由執行董事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組成），負責實行由董事會不時採納的策略及方針，並處理本集團日常管理及營運。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會定期會面，檢討本集團整體的業務表現、協調整體資源及作出財務及營運決定。董事會亦對於彼等之管理權力，包括管理層須向董事會報告的情況，作出清晰的指引，並會定期檢討轉授權力的安排，確保一直切合本集團的需要。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股東大會情況

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舉行了24次董事會會議及三次股東大會。各董事之出席率載列如下：

董事會成員	出席／合資格出席	
	董事會會議	股東大會
執行董事		
鄭育興先生(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七日獲委任)	17/17	0/3
廖莉萍女士(於二零二六年四月十日辭任)	24/24	0/3
何澤宇先生(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五日起卸任其職務)	18/18	0/2
非執行董事		
潘英女士(二零二六年四月十日獲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田軼先生(二零二六年四月十日辭任)	24/24	0/3
楊敏先生(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日辭任)	2/2	不適用
邊文斌先生(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日獲委任 並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五日辭任)	15/15	0/2
許遼先生(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七日獲委任 並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五日辭任)	11/11	0/2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朱凱勤先生	24/24	3/3
林至穎先生	24/24	2/3
鄧社堅先生	24/24	0/3
鄧超文先生(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日辭任)	0/11	1/1
劉力恆先生(於二零二五年九月十一日獲委任 並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五日辭任)	4/4	0/1

主席

於本報告日期，潘英女士為董事會主席。

法律意見及新任董事就職培訓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鄭育興先生、潘英女士、邊文斌先生、許遼先生及劉力恆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

上述各董事已分別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七日、二零二六年四月十日、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日、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七日及二零二五年九月十一日取得上市規則第3.09D條所規定的法律意見，並確認其了解作為上市發行人董事的責任。各董事於其委任之時或之前，亦獲提供全面、正式及度身訂造的就職培訓，內容涵蓋(其中包括)本集團業務及營運、董事職責及責任、上市規則、適用法律及監管規定、企業管治常規，以及本公司內部政策及程序。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時之內部行為守則。經向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遵守載列於標準守則之規定標準及有關董事與本公司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守則條文之規定設立薪酬委員會，並以書面列明職權範圍。

薪酬委員會目前由獨立非執行董事鄧社堅先生(薪酬委員會主席)、朱凱勤先生及林至穎先生組成。

薪酬委員會審閱本集團向其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支付的薪酬及其他利益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薪酬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i)制定、檢討本集團有關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政策及架構以及設立正式且透明的程序來制定有關薪酬政策，並就上述事項向董事會提供意見；(ii)釐定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特定薪酬待遇條款；及(iii)根據董事不時議決的公司目標及目的檢討及批准績效薪酬。

薪酬委員會於本年度舉行四次會議，以就個別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委員會各成員之出席率載列如下：

薪酬委員會成員	出席／合資格出席
鄧社堅先生	4/4
朱凱勤先生	4/4
林至穎先生	4/4
鄧超文先生(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日辭任)	0/3
劉力恆先生(於二零二五年九月十一日獲委任並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五日辭任)	不適用

企業管治報告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目前由朱凱勤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林至穎先生及鄧社堅先生組成，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i)審閱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本集團的內部控制系統、風險管理及內部審核；(ii)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意見；及(iii)履行董事會可能指派的其他職務及職責。

審核委員會於本年度舉行三次會議，以審閱本集團的中期及年度財務業績以提交董事會批准，就續聘外部核數師作出推薦建議，檢討本集團的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檢討及監督內部審核職能的有效性並監督審核程序。委員會各成員之出席率載列如下：

審核委員會成員	出席／合資格出席
朱凱勤先生	2/2
林至穎先生	2/2
鄧社堅先生	2/2
鄧超文先生(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日辭任)	0/1
劉力恆先生(於二零二五年九月十一日獲委任並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五日辭任)	不適用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守則條文之規定設立提名委員會，並以書面列明職權範圍。

提名委員會目前由林至穎先生(提名委員會主席)、朱凱勤先生及鄧社堅先生組成。

提名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i)定期檢討董事會之架構、人數及組成，並就有關董事會組成的任何建議變動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ii)物色、挑選獲提名出任董事之有關人士，或就此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並確保董事會成員多元化；(iii)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iv)就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董事以及董事繼任計劃的相關事宜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

企業管治報告

提名委員會於本年度舉行四次會議，以審閱董事會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評估，並根據本公司的提名政策（包括下文所列的提名程序及標準以及董事會委員會的組成），就委任新董事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委員會各成員之出席率載列如下：

提名委員會成員	出席／合資格出席
林至穎先生	4/4
朱凱勤先生	4/4
鄧社堅先生	4/4
鄧超文先生（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日辭任）	0/3
劉力恆先生（於二零二五年九月十一日獲委任並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五日辭任）	不適用

提名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一項提名政策，當中載列提名董事會候選人的甄選標準及程序。提名委員會旨在向董事會提名合適的候選人，並就董事的委任向董事會提供意見，以及於評估提名政策所載候選人的多項因素後，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

根據提名政策，提名委員會須在評估候選人的多項因素後物色合適的董事會候選人並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包括但不限於：

- 有關誠信的聲譽
- 成就及經驗
- 符合法律及監管規定
- 對可投入的時間及相關利益的承諾
- 各方面的多樣性，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18歲或以上）、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限

企業管治報告

提名委員會亦考慮其可能認為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最佳利益的有關其他因素。

提名委員會將適時審查提名政策，並不時向董事會提出修訂建議，供其審議及批准。

董事及核數師就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確認其須負責擬備本集團之財務報表。於擬備財務報表時，董事已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貫徹使用並應用適當之會計政策，並作出合理及審慎之判斷及估計。

獨立核數師報告摘錄

下列各節載列本公司核數師高嶺會計師有限公司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出具的報告之摘錄。

意見

吾等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本集團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以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與持續經營相關之重大不確定因素

吾等提請垂注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其顯示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虧損86,893,000港元，而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虧絀總額為18,973,000港元。此等事件或情況顯示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可能對本集團持續經營之能力構成重大疑慮。吾等就此事項並無修訂核數意見。

管理層的立場、觀點及評估

董事會確認其須負責編製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於編製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會已考慮本集團之財務狀況、現金流量需求，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所披露之計劃及措施，並採納持續經營基準。

董事會知悉，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虧損約86.9百萬港元，而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虧絀總額約為19.0百萬港元。該等事件或情況顯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可能對本集團持續經營之能力構成重大疑問。

企業管治報告

於評估持續經營基準之適當性時，董事會已考慮(其中包括)銀行及其他借貸及財務擔保責任之重組及償還、股東貸款之償還，以及二零二六年供股所得款項。董事會認為，經計及該等計劃及措施後，本集團將具備充足營運資金，以應付截至二零二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當前所需。

審核委員會已与管理層及核數師審閱及討論本集團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持續經營基準、綜合財務報表內之相關披露，以及獨立核數師報告中「與持續經營相關之重大不確定因素」一節。核數師意見就此事項並無作出修訂。

核數師酬金

於本年度，支付予本公司核數師高嶺會計師有限公司之酬金載列如下：

已提供服	務已付／應付酬金 千港元
審計相關服務	780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董事會須就本公司之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負上最終責任，並有責任檢討該等系統之成效。該等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之風險，而且只能就不會有重大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之保證。

審核委員會負責監管本公司之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及程序，並向董事會匯報任何重大事宜及提供建議。

審核委員會與管理層負責識辨本集團之風險，並與管理委員會討論該等風險。管理委員會將評估該等風險是否重大，並按照本集團達成策略目標時所願意接納的程度管理有關風險。

於本年度，我們已將內部控制檢討工作外包予第三方諮詢公司，以審閱本集團各項系統的內部控制有效及充足程度。內部監控之建議將送達管理層，經周詳考慮後將推行適當改善計劃。

本公司於每個財政年度至少舉行兩次審核委員會會議，外聘核數師亦須參與其中。外聘核數師編製審核委員會報告，並與審核委員會討論相關事項。本集團識別內部監控缺失或缺陷(如有)並採取適當糾正行動。

董事會須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以及上市規則之規定，評估某一消息是否屬內幕消息及須作出披露。本集團嚴格保密，只容許有必要之人士接觸內幕消息，並於實際合理可行情況下盡快向公眾披露。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培訓

於本年度，所有董事均已參加與業務發展及監管更新有關之專業培訓。所有董事均已向本公司提供彼等於本年度內之培訓記錄。

股息政策

本公司並無任何預先釐定的派息比率。董事會於宣派及派付股息時考慮多項因素，包括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和現金水平；法定和監管限制；未來前景以及董事會可能認為相關的任何其他因素。董事會可酌情決定向本公司股東宣派及派發股息，前提為本公司須維持足夠現金儲備以滿足其營運資金需要及未來增長。

股東通訊

為了讓股東及潛在投資者作出查詢及在知情情況下提供意見，本公司已制定股東通訊政策，當中載列股東及潛在投資者與本公司通訊之方式。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可透過發送電子郵件至 enquiry@alco.com.hk、傳真至 (852)25978700 或郵寄至香港新界荃灣沙咀道40-50號榮豐工業大廈9樓6室，向本公司之公司秘書發出書面查詢。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持有不少於本公司繳足股本十分之一的股東，可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遞交一份由有關股東簽署的書面要求（寄送至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香港新界荃灣沙咀道40-50號榮豐工業大廈9樓6室），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該要求內指明之任何事項。

結論

董事會認為，良好的企業管治可保障有效之資源配置並保護股東權益。管理層將努力維持、加強並改善本集團之企業管治水平及質素。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謹此提呈董事會報告連同本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及分類分析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其附屬公司之業務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

本集團於本年度按產品及地區分類之表現分析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6。

業績及分派

本集團於本年度之業績載列於第33頁之綜合損益表。

董事會並無宣派中期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付末期股息。

業務回顧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附表5要求本集團刊載本年度業務回顧，回顧的內容於主席報告及本年報不同章節內載述，該等章節構成本董事會報告之一部分。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致力於管理及於可行情況下盡量減少其營運對環境之影響。本集團積極控制及致力減少排放及浪費，善用能源及資源。本集團亦於其生產運作中使用環保生產部件。此外，本集團之管理層團隊持續檢討環境保護措施之成效及於有需要時作出改善。

與僱員、客戶及供應商之關係

本集團肯定與其僱員、客戶及供應商維持良好關係對於實現長期業務目標之重要性。

僱員被視為本集團之寶貴資產。本集團根據僱員表現、資歷及市場趨勢提供合理薪酬。包括醫療保險及教育津貼在內之薪酬組合會作定期檢討。

董事會報告

本集團已與客戶及供應商建立長期關係。與供應商之良好關係有助鼓勵準時交付狀況良好之原材料。憑藉可靠之生產部件，我們能為客戶生產高質量及可靠之產品，最終令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受惠。

遵守相關法例及規例

於本年度，據本公司所知，本集團概無嚴重違反或不遵守相關法例及規例，從而對本集團之業務及營運構成重大影響。

供股配售所得款項用途

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完成之配售（「二零二五年供股」）所得款項淨額約為 143.9 百萬港元。

下文載列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得款項淨額的實際用途。

	截至		於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三月三十一日	三月三十一日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止年度	止年度	止年度	
	已動用	未動用	未動用	未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	所得款項淨額	所得款項淨額	所得款項淨額	所得款項淨額	所得款項淨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預期時間表
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供股					
償還銀行及其他借款	60,000	(60,000)	—	—	不適用
償還債權人及其他負債	65,500	(65,500)	—	—	不適用
發展新業務	7,000	(7,000)	—	—	不適用
一般營運資金	11,400	(11,400)	—	—	不適用

二零二五年供股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用途並無重大變動。

董事會報告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總虧絀為96,0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65,000,000港元)。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我們的銀行結餘及現金為10,0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10,000,000港元)。扣除銀行及其他借款42,0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48,000,000港元)、提供財務擔保0港元(二零二五年：108,000,000港元)及股東貸款0港元(二零二五年：38,000,000港元)後，我們的借款淨額為32,0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184,000,000港元)。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我們的存貨為29,0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25,000,000港元)。我們採取審慎態度監察存貨水平，尤其是在現時不明朗的環境下。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應收貿易賬款為56,0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43,000,000港元)。我們正積極與客戶跟進應收賬款的情況。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應付貿易賬款為5,0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7,000,000港元)。

由於聯繫匯率制度，本集團就貿易所承擔之外匯風險有限，原因為本集團絕大部份銷售、採購及借貸均以美元及港元為貨幣單位。本集團遵守不進行貨幣投機活動之政策，於財政報告年度內並無投機活動。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中國內地、台灣及香港聘用約25名(二零二五年：20名)僱員。薪酬方案一般於參考市場條款及個人資歷後釐定。薪金及工資通常每年根據表現評估及其他相關因素檢討。我們亦向所有合資格員工提供包括醫療保險、公積金及教育津貼等其他福利。

報告期後發生的事項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十二日，已接獲有關供股(「二零二六年供股」)項下合共103,035,794股新股之認購申請，該等股份約佔供股項下提呈發售股份總數之44.97%，而本公司已收取所得款項約56,668,000港元。有關二零二六年供股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五日、四月二十四日、五月二十八日及六月十五日之公告。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報告期結束後及截至本公告日期止，並無任何重大事項。

董事會報告

主要供應商及客戶

於本年度，本集團主要供應商及客戶所佔之採購額及銷售額佔總採購額及銷售額之百分比如下：

採購額

— 最大供應商	38%
— 五大供應商合計	86%

銷售額

— 最大客戶	39%
— 五大客戶合計	79%

董事、彼等之聯繫人或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股本5%以上者）於本年度內任何時間概無持有上述主要供應商或客戶之權益。

可供分派儲備及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本年度之儲備變動分別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及附註32(b)。

本公司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可供分派儲備為零（二零二五年：零），當中包括繳入盈餘及累計虧損。

捐款

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作出捐款（二零二五年：零）。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董事會報告

股本

本公司股本之變動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

五年財務概要

本集團最近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以及資產與負債概要載列於第100頁。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本集團於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之銀行借貸分析載列如下：

	銀行借貸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一年內	—	47,528
一年後但兩年內	—	—
兩年後但五年內	—	—
五年後	—	—
	—	47,528

主要附屬公司

本公司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

董事會報告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之退休福利計劃之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2。

董事

本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之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鄭育興先生(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七日獲委任)

廖莉萍女士(於二零二六年四月十日辭任)

何澤宇先生(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五日起卸任其職務)

非執行董事

潘英女士(二零二六年四月十日獲委任)

田軼先生(二零二六年四月十日辭任)

楊敏先生(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日辭任)

邊文斌先生(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日獲委任並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五日辭任)

許遼先生(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七日獲委任並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五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朱凱勤先生

林至穎先生

鄧社堅先生

鄧超文先生(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日辭任)

劉力恆先生(於二零二五年九月十一日獲委任並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五日辭任)

董事服務合約

各執行董事均與本公司訂有為期3年之服務合約。

各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均與本公司簽訂為期3年之委任函件。

董事履歷詳情

董事履歷詳情載列於第5至7頁。

董事會報告

董事於合約中之權益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對本集團業務有重大影響，本公司之董事直接或間接在其中擁有重大權益，並於年末或年內任何時間存續之合約。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本公司董事概無於對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中擁有權益。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董事均可從本公司之資產及溢利獲得彌償執行其職責時因所作出、發生之作為或不作為而招致或蒙受之所有訴訟、費用、收費、損失、損害及開支，並可獲確保免就此受任何損害。

本公司已購買董事責任保險，為董事提供適當保障。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或其各自聯繫人概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 (a)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或 (b)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本公司所保存登記冊內之任何權益或淡倉；(c) 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於本年度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使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或其配偶或十八歲以下子女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董事會報告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之權益及淡倉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存置之主要股東名冊顯示，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獲知會以下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的主要股東之權益及淡倉。該等權益乃補充上文就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披露之權益。

姓名／名稱	持股身份	股份數目 — 好倉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之 百分比
Bong Ching Chung 先生	實益擁有人	6,400,000	6.70% (附註1)
Toh Cheng Hock Kenneth 先生	實益擁有人	5,500,000	7.00% (附註2)
Yu Jianchu 先生	實益擁有人	5,746,000	5.02% (附註3)

附註1： 基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十八日作出的最近期披露權益通告

附註2： 基於二零二三年八月十八日作出的最近期披露權益通告

附註3： 基於二零二五年八月十五日作出的最近期披露權益通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按照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存置之權益登記冊，並無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除外，彼等之權益於上文「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一節載列)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本年度概無購股權計劃。

管理合約

本年度並無訂立或存在有關本公司全部或任何主要部分業務管理及行政事宜之合約。

優先購買權

儘管百慕達法律並無對優先購買權施加限制，惟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概無涉及有關權利之規定。

董事會報告

企業管治

本公司一直保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常規。有關本公司所採納之企業管治常規詳情載列於第8至16頁之企業管治報告內。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內部控制及財務呈報之事項，包括審閱本集團本年度之財務報表。

審核委員會目前由本公司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朱凱勤先生、林至穎先生及鄧社堅先生。

充足公眾持股量

根據可公開獲得以及董事所知悉之資料，董事確認，於本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止整段期間內，本公司股份之公眾持股量充足，超過已發行股份之25%。

核數師

綜合財務報表已由高嶺會計師有限公司審計，該核數師將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任滿告退，並符合資格且願意接受續聘。

承董事會命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潘英

香港，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香港上環
干諾道中168-200 號
信德中心西座16 樓1604 室
電話：(852)3580 0885
傳真：(852)3563 5208
電郵：info@globallinkcpa.com
網址：www.globallinkcpa.com

致 ALCO HOLDINGS LIMITED 股東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33至99頁的Alco Holdings Limited(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資料概要及其他解釋資料。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適用於公眾利益實體財務報表審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我們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

與持續經營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

我們謹請垂注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當中顯示 貴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虧損86,893,000港元，而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貴集團的總虧絀為18,973,000港元。該等事件或情況顯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可能對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問。我們的意見並無就此作出修訂。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該等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評估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貴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為64,788,000港元，佔貴集團總資產約49.9%，並就此確認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約8,056,000港元。

就存在客觀減值證據並經個別評估的貿易應收款項而言，管理層已根據估計現金流量，並經計及當前及未來經濟狀況後，對預期信貸虧損作出評估。

我們對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評估執行的程序包括：

- 我們了解管理層對貿易應收款項減值的內部控制及評估流程，並透過考慮估計不確定性的程度及其他固有風險因素（如主觀性及變動）的水平，評估了重大錯誤陳述的固有風險；
- 我們評價往期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評估的結果，以評估管理層估計流程的有效性；
- 我們根據適用財務報告準則評價管理層建模方法的恰當性；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對於並無客觀減值證據的貿易應收款項，管理層已採用簡化方法，並按共同信貸風險特徵及應收款項賬齡將貿易應收款項分組，藉以集體評估收回可能性，並將預期虧損率應用於應收款項各自的賬面總額。預期虧損率乃根據付款情況及歷史信貸虧損確定，並經調整以反映有關宏觀經濟因素的前瞻性資料。

我們關注該領域，乃由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貿易應收款項結餘的金額重大，且管理層在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評估中採用了重大判斷及假設。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 就基於信貸風險特徵及應收款項賬齡進行組合評估的貿易應收款項：
 - 我們了解管理層的分組流程並評估其合理性；
 - 我們抽樣測試貿易應收款項賬齡等關鍵數據輸入的準確性；
 - 我們透過考慮付款情況、歷史信貸虧損及前瞻性資料評估預期虧損率的適當性。當評估前瞻性資料時，我們參考自獨立搜索取得的行業及宏觀經濟市場數據；
- 我們測試了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計算在算術上的準確性；
- 就適用財務報告準則而言，我們評估與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評估相關披露的充分性。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存貨估計撥備

我們有關估計相關存貨撥備的程序包括：

鑒於管理層於估計存貨撥備時使用判斷及估計，我們將估計存貨撥備識別為關鍵審核事項。

管理層於各期末基於對製成品可變現淨值之考慮評估滯銷或滯緩存貨之撥備。識別存貨滯銷及釐定估計售價減銷售成本，須運用重大判斷及估計，包括其性質、賬齡、近期售價及對未來銷售訂單之預期。該等估計亦受市場趨勢、客戶需求及技術發展之不確定性所影響。

- 了解管理層識別過時及／或滯銷存貨項目之程序和控制，以及管理層如何估計過時及／或滯銷存貨項目之撥備；

- 參照存貨之賬齡分析及／或最近／期後之買賣價格，評估存貨撥備之合理性；及

- 按抽樣基準測試存貨之最新銷售／使用情況及／或物料之採購情況。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相關存貨的賬面價值（扣除撥備）為28,996,000港元。於本年度，貴集團確認撥備419,000港元。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需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刊載於年報內的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獨立核數師報告

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 貴公司董事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 貴公司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 貴公司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協助 貴公司董事履行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的職責。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根據我們的聘用協定條款，僅向全體股東報告，除此以外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故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 貴公司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 貴公司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修正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和事項。
- 計劃及進行集團審計以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單位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達致對綜合財務報表意見的基礎。我們負責 貴集團審計的指導、監督和審查為集團審計而進行的審計工作。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為消除威脅而採取之行動或應用之防範措施。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高嶺會計師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歐陽銘賢

執業證書編號：P08219

香港，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營業額	6	122,500	99,313
銷貨成本	8	(116,889)	(94,192)
毛利		5,611	5,121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7	167	2,483
銷售開支	8	(14,034)	(13,770)
行政開支	8	(55,959)	(46,787)
其他經營開支	8	(15)	(46)
應收貿易及其他賬款減值虧損		(6,637)	(1,310)
		(70,867)	(54,309)
財務成本	9	(16,026)	(9,961)
除所得稅前虧損		(86,893)	(64,270)
所得稅開支	10	—	—
本年度虧損		(86,893)	(64,270)
每股虧損			(經重列)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13		
— 基本(港元)		(3.52)	(5.62)
— 攤薄(港元)		(3.52)	(5.62)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本年度虧損	(86,893)	(64,270)
其他全面(開支)收入，扣除稅項：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貨幣匯兌差額	(11,325)	6,187
本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98,218)	(58,083)
以下各方應佔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一 本公司擁有人	(97,235)	(58,083)
一 非控股權益	(983)	—
本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98,218)	(58,083)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3,648	37,486
使用權資產	16	267	53,35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20	226	226
		4,141	91,069
流動資產			
存貨	19	28,996	24,875
應收貿易及其他賬款	20	70,425	53,485
可收回所得稅		9	9
銀行結餘及現金	21	10,171	10,056
		109,601	88,425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及其他賬款	22	47,924	37,028
提供財務擔保	24	—	108,468
銀行及其他借貸	23	42,000	47,528
租賃負債	16	149	—
股東貸款	25	—	38,052
		90,073	231,076
流動資產(負債)淨額		19,528	(142,651)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3,669	(51,582)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26	573	1,146
儲備		(17,913)	(65,18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7,340)	(64,043)
非控股權益		(1,633)	(650)
總虧絀		(18,973)	(64,693)
非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賬款	22	510	1,111
租賃負債 — 非流動	16	132	—
銀行及其他借貸	23	42,000	12,000
		42,642	13,111
總虧絀及非流動負債		23,669	(51,582)

第33至99頁之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下列董事代表董事會簽署：

鄭育興先生
董事

潘英女士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總計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其他儲備 (附註27)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	955	93,998	(167,538)	(72,585)	(14,942)	(87,527)
本年度虧損	–	–	(64,270)	(64,270)	–	(64,270)
本年度其他全面開支：						
— 貨幣匯兌差額	–	6,187	–	6,187	–	6,187
全面開支總額	–	6,187	(64,270)	(58,083)	–	(58,083)
股本重組(附註26)	191	66,434	–	66,625	–	66,625
取消併表附屬公司	–	–	–	–	14,292	14,292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	1,146	166,619	(231,808)	(64,043)	(650)	(64,693)
本年度虧損	–	–	(85,910)	(85,910)	(983)	(86,893)
本年度其他全面開支：						
— 貨幣匯兌差額	–	(11,325)	–	(11,325)	–	(11,325)
全面開支總額	–	(11,325)	(85,910)	(97,235)	(983)	(98,218)
股本重組及股本削減	(1,031)	–	1,031	–	–	–
於供股時發行股份(附註26)	458	143,480	–	143,938	–	143,938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573	298,774	(316,687)	(17,340)	(1,633)	(18,973)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經營業務		
本年度虧損	(86,893)	(64,270)
調整：		
財務成本	16,026	9,96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035	3,804
使用權資產折舊	2,339	2,398
應收貿易及其他賬款減值虧損	6,637	1,310
附屬公司取消併表的收益	—	(2,47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166)	—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現金流量	(58,022)	(49,270)
存貨增加	(4,121)	(21,607)
應收貿易及其他賬款增加	(29,802)	(12,996)
應付貿易及其他賬款減少	(40,996)	(12,684)
經營所用之現金	(132,941)	(96,557)
經營業務所用之現金淨額	(132,941)	(96,557)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投資業務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2,703)	(1,934)
出售附屬公司現金流入淨額	—	(120)
投資業務所用之現金淨額	(2,703)	(2,054)
融資業務		
償還來自股東的貸款	(38,052)	—
償還租賃負債之本金部分	(27)	—
發行債券所得款項	30,000	12,000
發行股份之所得款項淨額	143,938	66,625
融資業務產生之現金淨額	135,859	78,625
現金及現金等值增加(減少)淨額	215	(19,986)
於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	10,056	23,855
外幣匯率變化之影響	(100)	6,187
於年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值，即銀行結餘及現金	10,171	10,05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及編製基準

Alco Holdings Limited (「本公司」) 乃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從事設計、製造及銷售消費電子產品，包括影音產品及筆記型電腦產品。

本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港元(「港元」)(即本公司之功能貨幣及本集團之呈列貨幣)呈列。

除另有註明外，綜合財務報表均以港元千位(「千港元」)呈列。

編製基準

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鑒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虧損約86,893,000港元，本公司董事(「董事會」)已仔細考慮本集團未來之流動性，而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虧絀總額約18,973,000港元。

董事會認為，經考慮以下事實及假設，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屬適當：

(i) 銀行及其他借貸重組以及提供財務擔保

誠如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日之公告所披露，出售一幢樓宇及租賃物業裝修(「該物業」)之所得款項約為90,000,000港元。

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動用該等所得款項以重組其借貸及財務擔保責任。具體而言，當中47,528,000港元已用於悉數償還以該物業作為抵押資產之有擔保銀行借貸。於該項還款後，剩餘所得款項全數用於清償財務擔保撥備，而該擔保之餘下結餘亦已於同一財政年度內由本公司悉數結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及編製基準(續)

編製基準(續)

(ii) 清償股東貸款

誠如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一日之公告所載，供股(「二零二五年供股」)所得款項總額約為148,0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供股之部分所得款項已用作償還過往及現有股東貸款約38,052,000港元。

(iii) 二零二六年供股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十二日，合共103,035,794股新股已獲認購，約佔供股(「二零二六年供股」)要約股份總數之44.97%，本公司已收取所得款項約56,668,000港元。有關二零二六年供股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五日、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四日、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二六年六月十五日之公告。

董事會認為，經考慮上述計劃及措施，本集團將有充足的營運資金滿足其目前對截至二零二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需求。然而，如果本集團無法達成上述計劃及措施，本集團可能無法持續經營，於此情況下，可能需要對本集團資產的賬面值進行調整，以按其可變現價值列賬，並為可能產生的任何進一步負債計提撥備以及將其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a) 採納準則及詮釋之修訂

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修訂準則及詮釋，該等修訂於本集團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訂 缺乏可交換性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訂：缺乏可交換性

該等修訂要求實體採用一致方法，以評估某一貨幣是否可兌換為另一貨幣；若不可兌換，則須釐定所用匯率及須作出之披露。

採納該等修訂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b) 已頒佈惟尚未生效之新訂準則、詮釋及修訂

於本綜合財務報表授權刊發日期，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以下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惟於本年度尚未生效，本集團並無提前採納該等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之修訂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進 — 第11冊 ¹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之合約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 ² 並無公眾問責性的附屬公司：披露 ² 換算為高度通貨膨脹呈列貨幣 ²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之資產出售或注資 ³

¹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生效日期待定

本集團現正評估該等新會計準則及修訂之影響，除下文所述者外，管理層預期該等新會計準則及修訂不會對本集團構成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

除於各報告期末按重估金額計量的投資物業外(詳情見下文所載會計政策)，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歷史成本一般按交換貨品及服務代價的公平值計算。

公平值指於計量日市場參與者之間於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可收取或轉讓負債須支付的價格，不論該價格是否可直接觀察或使用其他估值方法估計所得。公平值計量之詳情於下列會計政策內解釋。

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綜合

附屬公司乃本集團對其有控制權之所有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倘本集團可獲得或有權從參與有關實體所得之可變回報，並有能力透過其對實體活動的主導權影響該等回報，即擁有該實體的控制權。附屬公司由控制權轉至本集團之日起全數綜合入賬，由控制權終止之日起停止綜合入賬。

集團公司之間的公司間交易、結餘及未變現交易收益予以對銷。除非交易提供證據顯示所轉讓資產已減值，否則未變現虧損亦將對銷。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已作必要改動，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政策貫徹一致。

附屬公司業績及股本中的非控股權益分別於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單獨呈列。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按成本扣除減值列賬。成本包括投資之直接歸屬成本。附屬公司之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基準入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分類報告

經營分類按與向主要經營決策人內部呈報者一致之方式呈報。負責分配資源及評核經營分類表現之主要經營決策人，被視為負責作出策略決定之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外幣換算

(a) 功能及呈列貨幣

本集團各實體之財務報表所包括之項目，均以該實體主要營運經濟環境之貨幣(「功能貨幣」)計量。本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港元(即本公司之功能貨幣及本集團之呈列貨幣)呈列。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均按交易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結算該等交易以及按年結日之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之貨幣資產及負債所產生之匯兌盈虧，均於損益內確認。

(c) 集團公司

海外業務之功能貨幣如與呈列貨幣不同(其中並無任何實體持有通脹嚴重之經濟體系之貨幣)，其業績及財務狀況均按以下方法換算為呈列貨幣：

- (i) 各財務狀況表所列之資產及負債均按照該報告期末之收市匯率換算；
- (ii) 各損益表及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所列之收入及支出均按照平均匯率換算(但若此平均匯率未能合理地反映各交易日之匯率所帶來之累積影響，則按照交易日之匯率換算此等收入及支出)；及
- (iii) 所有產生之匯兌差額均在其他全面收入確認。

因收購海外實體而產生之商譽及公平值調整，均視作為該海外實體之資產及負債處理，並以收市匯率換算。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於租賃土地之擁有權權益

當本集團支付包括租賃土地及樓宇部分的物業的擁有權權益時，全部代價按初始確認時的相對公平值按比例在租賃土地及樓宇部分之間分配。在相關付款能可靠分配的範圍內，租賃土地之權益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為「使用權資產」，惟根據公平值模式分類及入賬為投資物業者除外。當代價無法在非租賃樓宇部分及相關租賃土地的不可分割權益之間進行可靠分配時，整項物業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歷史成本包括直接用於收購項目之開支。

只有當與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會流入本集團，且能可靠地計量項目之成本時，方會將其後之成本併入資產之賬面值或確認為一項獨立資產(如適用)。入賬列作一項獨立資產的任何部分的賬面值於更換時終止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費用，均於產生之報告期間內於損益內扣除。

折舊採用直線法計算，以於估計可使用年期內分攤成本，或如為租賃物業裝修，則以較短的租期為準。部份傢俬、裝置及設備以餘額遞減法，按於資產估計可使用年期內足於撇銷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的比率予以折舊。主要折舊率如下：

傢俬、裝置及設備	20%
汽車	20%
樓宇	2.5%
租賃物業裝修	20%至33.3%

資產之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均於各報告期末予以審閱及調整(如適用)。

倘資產賬面值高於估計可收回金額，則資產之賬面值將立刻被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

出售盈虧乃透過比較所得款項與賬面值釐定。有關金額在損益內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非金融資產減值

當發生事件或情況轉變，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則對非金融資產進行減值測試。當資產賬面值超逾其可收回金額，則超出的金額將確認為減值虧損。可收回金額為資產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就評估減值而言，資產按可獨立識別現金流量的最低層次分類，有關現金流量大致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現金產生單位)的現金流入。出現減值的非金融資產(商譽除外)於各報告日期結束時檢討是否有可能作出減值撥回。

金融資產

(a) 分類

本集團將其金融資產類別分類為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

分類視乎實體管理金融資產之業務模式及現金流量之合約條款。

本集團於(及僅於)其管理資產之業務模式變更時重新分類債務投資。

(b) 確認及終止確認

常規購入及出售的金融資產在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購入或出售該資產當日)確認。當從金融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經已到期或經已轉讓，而本集團已將絕大部分擁有權的風險和回報轉讓時，金融資產即終止確認。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資產(續)

(c) 計量

初始確認時，本集團按金融資產之公平值加(倘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直接歸屬於金融資產收購之交易成本計量。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交易成本於損益列作開支。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之後續計量取決於本集團管理資產之業務模式及該資產之現金流量特徵。本集團將其債務工具分類為已攤銷成本。

持作收回合約現金流量之資產，倘該等現金流量僅指支付之本金及利息，則按攤銷成本計量。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息法計入財務收入。終止確認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直接計入損益，並於「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內列報。減值虧損於綜合損益表內作為單獨項目列示。

(d) 減值

本集團就按攤銷成本計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確認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之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金額於各報告日期更新，以反映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有關金融工具以來之變動。

本集團一直就應收貿易賬款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該等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乃使用以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為基礎的撥備矩陣估算，並就債務人特定因素、整體經濟情況及報告日期當前情況及預測動向的評估(包括貨幣的時間價值，如適用)作出調整。

就所有其他金融工具而言，本集團計量相當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除非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後顯著增加，則本集團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評估應否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乃基於自初始確認後違約之可能性或風險有否顯著增加。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抵銷金融工具

當本集團目前有可合法強制執行之權利抵銷已確認金額，且有意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與清償負債時，則抵銷金融資產與負債，並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呈報淨額。

存貨

存貨乃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之較低者呈列。成本包括直接材料、直接勞工以及適當比例之可變及固定經常開支，後者按一般營運能力基準分配。成本乃按加權平均成本基準撥至個別存貨項目。購入存貨的成本乃於扣除退款及折扣後釐定。存貨的可變現淨值為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完成估計成本及作出銷售所需的估計成本。

應收貿易及其他賬款

應收貿易賬款為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就所銷售的貨物或提供的服務而應收客戶的款項。倘若應收貿易及其他賬款預期於一年或以內(或如屬較長時間，則以一般營運業務週期為準)收回，則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呈列為非流動資產。

應收貿易及其他賬款初步按無條件代價金額確認，除非其包含重大融資成分，則按公平值確認。本集團持有應收貿易及其他賬款，目的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因此其後以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量該等款項。本集團之減值政策闡述請參閱附註4.1(b)。

現金及現金等值

就呈列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值包括手頭現金、金融機構通知存款、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較小，而原到期為三個月或以下的其他短期高流動性投資以及銀行透支。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份之新增成本在權益中列為所得款項之減少(除稅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應付貿易及其他賬款

應付貿易賬款為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就向供應商購買的貨物或服務的付款責任。倘若付款於一年或以內(或如屬較長時間,則以一般營運業務週期為準)到期,應付貿易及其他賬款則分類為流動負債;否則呈列為非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及其他賬款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以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借貸

借貸最初按公平值(扣除已產生之交易成本)確認。借貸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扣除交易成本之後的所得款項與贖回價值之間的任何差額於借貸期內以實際利息法在損益內確認。

於貸款融資將很有可能部分或全部提取之情況下,就設立融資支付之費用乃確認為貸款交易成本。在此情況下,該費用將遞延至提取貸款發生時。在並無跡象顯示該融資將很有可能部分或全部提取之情況下,該費用撥充資本作為流動資金服務之預付款項,並於其相關融資期間內攤銷。

除非本集團有無條件之權利將債務結算日期遞延至報告期末後至少十二個月,否則借貸會分類為流動負債。

借貸成本

收購、建設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需要一段長時間方能用作擬定用途或出售之資產)直接應佔的借貸成本將加至該等資產的成本,直至該等資產基本可作其擬定用途或出售為止。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在產生期間於綜合損益表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年內所得稅開支或抵免為基於各司法權區的適用所得稅率計算的即期應課稅收入(由暫時差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導致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變動調整)的應付稅項。

(a) 即期所得稅

即期所得稅支出根據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營運所在及產生應課稅收入之國家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之稅務法例計算。管理層就須詮釋適用稅務規例之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務機關支付之稅款設定撥備。

(b) 遞延所得稅

內部基準差異

遞延所得稅以負債法就資產及負債之稅基與其在綜合財務報表所列賬面值之間之暫時差額全數計提撥備。然而，遞延稅項負債如源自初步確認商譽，則不會確認；遞延所得稅如源自初步確認業務合併以外之交易中的資產或負債，而在交易時並不影響會計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則不予入賬。遞延所得稅使用於報告期末前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且預期於相關遞延所得稅資產變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應用之稅率(及稅法)釐定。

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有可能將未來應課稅溢利與可動用之暫時差額抵銷之情況下確認。

倘本公司能控制撥回暫時差額的時間及差額很可能不會於可見未來撥回，則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不會就海外業務投資的賬面值與稅基的暫時差額予以確認。

當有可合法強制執行之權利抵銷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及當遞延稅項結餘與同一稅務機關有關及本集團擬按淨額基準結算即期稅項負債及資產時，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可予抵銷。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僱員福利

僱員應享假期權利

僱員應享年假權利乃於其應計予僱員時確認，並按截至報告期末止因僱員提供服務而產生之估計年假負債計提撥備。

僱員應享病假及分娩假期權利，僅於支取假期時方予確認。

(a) 退休金承擔

本集團設有多個界定供款計劃。根據界定供款計劃，本集團以強制、合同或自願方式向公營或私人管理的退休金保險計劃供款。本集團作出供款後，即無進一步付款義務。供款在到期支付時確認為僱員福利開支。

(b) 終止僱傭福利

終止僱傭福利在正常退休日期前遭本集團終止僱用，或每當僱員接受自願遣散以換取此等福利時支付。本集團於以下較早日期確認終止僱傭福利：(a) 集團不得取消提供有關福利時；及(b) 當實體確認屬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範圍內並涉及支付終止僱傭福利之重組成本時。倘作出建議鼓勵自願遣散，則終止僱傭福利按預期接受該建議之僱員人數計量。在報告期末後超過十二個月到期支付之福利會折現至其現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撥備

當本集團因已發生之事件而須承擔現有法律或推定責任，且將可能需要有資源流出以償付債務，而有關金額已可靠地估計時，會確認撥備。本集團並無為未來經營虧損確認撥備。

倘出現多項類似債務，則透過整體考慮債務類別釐定須就結算流出資源之可能性。即使同類別債務中任何一個項目之流出可能性不大，仍會確認撥備。

撥備乃利用稅前比率(反映市場目前對金錢時間價值及與債務有關之特定風險之評估)根據預期須償付債務之開支的現值計量。撥備因時間流逝而增加之部分確認為利息開支。

營業額確認

營業額的確認應說明向客戶轉讓承諾貨品或服務，而有關金額能反映實體預期就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有權獲得之代價。具體而言，本集團使用五步法進行營業額確認：

- 第一步：識別與客戶訂立之合約
- 第二步：識別合約中之履約責任
- 第三步：釐定交易價
- 第四步：將交易價分配至合約履約責任
- 第五步：於(或隨著)實體完成履約責任時確認營業額。

本集團於(或隨著)完成履約責任時確認營業額，即於特定履約責任相關之貨品或服務之「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

履約責任指明確貨品或服務(或一組明確貨品或服務)或一系列大致相同之明確貨品或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營業額確認(續)

控制權會隨時間轉移，而倘滿足以下其中一項標準，則營業額參照完全完成相關履約責任之進度而隨時間確認：

- 於本集團履約時客戶同時取得並耗用本集團履約所提供之利益；
- 本集團之履約行為創造或提升客戶於創造或提升資產時已控制之資產；或
- 本集團之履約行為並無創造對本集團而言有其他用途之資產，且本集團擁有就迄今為止已完成之履約部分獲付款之可強行執行權利。

否則，營業額於客戶取得明確貨品或服務控制權之時間點確認。

營業額乃根據與客戶訂立之合約所訂明之代價計量，當中撇除代第三方收取之款項、折扣及銷售相關稅項。

本集團確認來自以下主要來源之營業額：

貨品銷售

貨品銷售於產品控制權已轉移(即集團實體已向客戶交付產品)、客戶已接受產品及可合理保證有關應收賬款之可收回性時確認。所示營業額已扣除增值稅、退貨、回扣及折扣及對銷本集團內之銷售。本集團之政策為向客戶出售其產品時附帶退貨權利。因此，就預期將會退貨之產品確認退款負債(計入應付貿易及其他賬款)及已退回貨品之權利(計入其他流動資產)。估計有關退貨時會使用累計經驗。本集團根據標準保養條款維修或替換缺陷產品之責任確認為撥備。

應收賬款於交付貨品時確認，原因為付款到期前僅須待時間流逝，故其為代價成為無條件之時間點。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利息收入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作為其他收入之一部分於損益確認。

持作現金管理用途的金融資產賺取利息收入時，利息收入會呈列為財務收入，請參閱下文附註9。任何其他利息收入則計入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乘以金融資產賬面總額計算，之後會變成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除外。對於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實際利率會應用於扣除虧損撥備後的金融資產賬面淨值。

租賃

本集團為承租人

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於租賃開始日期確認。

合約可能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集團按照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相應的獨立價格，將合約代價分配至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

租賃產生的資產及負債初步以現值進行計量。租賃負債包括以下租賃付款的淨現值：

-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獎勵；
- 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
- 剩餘價值擔保下的承租人預期應付款項；
- 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格(倘承租人合理地確定行使該選擇權)；及
- 支付終止租賃的罰款(倘租賃期反映承租人行使該選擇權)。

根據合理確定續租選擇權支付的租賃付款亦計入負債計量之內。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租賃(續)

本集團為承租人(續)

承租人應在發生下列重大事項或重大情況變動時重新評估是否合理確定會行使續租選擇權或不行使終止選擇權：(a)可由承租人控制；及(b)影響承租人是否合理確定會行使之前確定租賃期時未考慮在內的選擇權，或不會行使之前確定租賃期時已考慮在內的選擇權。

租賃付款使用租賃中隱含的利率進行貼現。倘無法輕易確定該利率(為本集團租賃的一般情況)，則使用承租人的增量借款利率，即個別承租人在類似經濟環境中按類似條款、抵押及條件借入獲得與使用權資產具有類似價值的資產所需資金而必須支付的利率。

租賃付款於本金及財務成本之間作出分配。財務成本在租賃期間於損益扣除，藉以令各期間的負債餘額的期間利率一致。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計量，包括以下各項：

- 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
- 在開始日期或之前支付的任何租賃付款減去任何已收租賃獎勵；
- 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修復費用。

使用權資產一般按直線法以資產可使用年期與租期(以較短者為準)計算折舊。倘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購買選擇權，則使用權資產於相關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內予以折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

本集團對自開始日期起計之租期為十二個月或以下並且不包含購買選擇權的租賃採用短期租賃確認豁免。本集團亦就低價值資產(如平板電腦及個人電腦、小型辦公室傢俬及電話)租賃採用確認豁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的租賃付款乃於租期內按直線法或另外的系統基準確認為開支。

租賃修訂

本集團將租賃修訂作為一項單獨的租賃入賬，倘：

- 該項修訂透過增加使用一項或多項相關資產的權利擴大了租賃範圍；及
- 調增租賃的代價，增加的金額相當於範圍擴大對應的單獨價格，加上為反映特定合約的情況對單獨價格進行的任何適當調整。

就未作為一項單獨租賃入賬的租賃修訂而言，本集團基於透過使用修訂生效日期的經修訂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的經修訂租賃的租期重新計量租賃負債。

本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的經營租賃的租賃收入按直線法於租賃期內確認為收入。獲取經營租賃產生的初始直接成本計入相關資產的賬面值，並於租賃期內以確認租賃收入的相同基準確認為開支。個別租賃資產按其性質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金融風險管理

本集團之活動使本集團面對各種金融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現金流量及公平值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

風險管理由本集團之財資部進行。本集團採取保守及平衡之財資政策，重點關注以下金融風險因素並盡量減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可能產生之負面影響。

4.1 金融風險因素

(a) 市場風險

(i) 外匯風險

本公司的若干附屬公司有以外幣進行的銷售及採購，故本集團面臨外幣風險。本集團的大部分銷售乃以進行銷售的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幣種計值，而大部分費用乃以集團實體各自的功能貨幣。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貨幣負債之賬面值如下：

	美元 (「美元」) 千港元
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值	19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金融風險管理(續)

4.1 金融風險因素(續)

(a) 市場風險(續)

(i) 外匯風險(續)

	美元 (「美元」) 千港元	英鎊 (「英鎊」)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資產		
應收貿易賬款	—	1,040
現金及現金等值	26	—

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故本集團並無來自美元的重大貨幣風險。

本集團現時並無外匯對沖政策。然而，本集團管理層監控外匯風險情況，並將於必要時候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主要承受英鎊的外幣風險。

下表詳列本集團對港元兌相關外幣的匯率上升及下降10%(二零二五年：10%)的敏感度。當向主要管理人員內部報告外幣風險時，我們採用10%(二零二五年：10%)作為敏感率，此乃管理層估計外幣匯率可能發生的合理變動。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未償還的以外幣計值的貨幣項目，並於報告期末按照外幣匯率變動10%調整其兌換。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金融風險管理(續)

4.1 金融風險因素(續)

(a) 市場風險(續)

(i) 外匯風險(續)

敏感度分析(續)

下列負數表示港元兌相關貨幣升值10%(二零二五年：10%)時稅後虧損增加。倘港元兌相關貨幣貶值10%(二零二五年：10%)，將會對虧損造成等值及相反之影響，且下列結餘將為正數。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對除稅後虧損之影響：		
英鎊(附註)	-	(87)

附註：

此乃主要由於年末應收貿易賬款未償還英鎊的風險。

(ii) 現金流量及公平值利率風險

由於本集團並無重大計息資產(短期銀行存款除外)，故本集團之收入及經營現金流量實質上獨立於市場利率變動。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銀行及其他借貸及股東貸款。本集團之銀行及其他借貸及股東貸款乃以浮動利率計息，因而令本集團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利率掉期以對沖其面臨之利率風險。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倘所有借貸之利率上升／下降10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數不變，則本年度除稅後虧損將增加／減少約1,145,000港元(二零二五年：增加／減少397,000港元)，主要是由於浮動利率借貸之利息開支增加／減少所致。

敏感度分析不包括銀行結餘，因為本集團管理層認為利率波動不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金融風險管理(續)

4.1 金融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

(i) 風險管理

信貸風險來自銀行結餘及現金、應收貿易及其他賬款、其他流動資產及按金。管理層設有信貸政策，此等信貸風險持續受到監察。

本集團之銀行結餘及現金存放於信譽良好之銀行及金融機構。本集團定期檢討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之可收回金額，確保為不可收回金額作出足夠減值虧損。就應收客戶貿易賬款而言，管理層會考慮其財政狀況、過去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各個別主要客戶之信貸質素。

(ii)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主要有兩類金融資產需應用預期信貸虧損模式：

- 應收貿易賬款；及
- 按攤銷成本列值之其他金融資產。

儘管銀行結餘及現金亦須遵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減值規定，然而管理層認為有關減值虧損並不重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金融風險管理(續)

4.1 金融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ii) 金融資產減值(續)

應收貿易賬款

本集團已應用簡化方法以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述的預期信貸虧損作出撥備，該方法對所有應收貿易賬款採用全期預期虧損撥備。

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應收貿易賬款已根據共同信貸風險特徵及逾期日數分組。各組別之應收賬款的未來現金流量乃根據歷史虧損經驗估計，並調整以反映現時狀況及有關影響客戶償付應收賬款能力之宏觀經濟因素之前瞻性資料的影響。具爭議之應收貿易賬款會進行個別減值撥備評估，並釐定是否須作出特定撥備。應收貿易賬款於合理預期不可收回時撇銷。下表提供有關本集團信貸風險及應收貿易賬款的預期信貸虧損的資料：

	二零二六年		
	平均 預期虧損率 %	賬面總額 千港元	虧損撥備 千港元
流動(未逾期)	7.2%	28,835	(2,069)
逾期1-30日	7.2%	20,131	(1,444)
逾期31-60日	7.2%	11,026	(791)
逾期61-90日	74%	4,025	(2,981)
逾期超過90日但少於1年	100%	771	(771)
		64,788	(8,05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金融風險管理(續)

4.1 金融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ii) 金融資產減值(續)

應收貿易賬款(續)

	二零二五年		
	平均	賬面總額	虧損撥備
	預期虧損率		
	%	千港元	千港元
流動(未逾期)	6.7%	27,449	(1,846)
逾期1-30日	8.8%	9,200	(809)
逾期31-60日	10.8%	6,437	(695)
逾期61-90日	12.7%	2,500	(318)
逾期超過90日但少於1年	62.0%	3,990	(2,475)
		49,576	(6,143)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有關個別評估之應收貿易賬款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為3,671,000(二零二五年：零)。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其他金融資產

本集團對按攤銷成本計量之其他金融資產應用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管理層考慮(其中包括)交易方信貸風險及過往還款模式之分析等因素，結論為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按攤銷成本計量之其他金融資產之預期信貸虧損約為4,995,000港元(二零二四年：271,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金融風險管理(續)

4.1 金融風險因素(續)

(c) 流動資金風險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審慎之流動資金風險管理包括持有充足之現金、獲得足夠之備用承諾信貸融資作為資金及擁有結算市場持倉之能力。

本集團主要通過其日常營運產生之資金及從備用承諾信貸融資所得之資金以及股東貸款，維持其流動資金。

下表詳列本集團的金融負債之餘下合約到期日。該表乃根據本集團可被要求支付金融負債的最早日期的未貼現現金流編製而成。租賃負債的到期日乃根據合約償還日期而定。

	按要求或 於一年內 千港元	於第二年 千港元	於第三至 第五年 千港元	五年以上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賬面值 千港元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銀行及其他借貸	50,400	-	-	-	50,400	42,000
應付債券	-	-	-	65,282	65,282	42,000
應付貿易及其他賬款	47,924	-	-	-	47,924	47,924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銀行及其他借貸	66,528	-	-	-	66,528	47,528
應付債券	-	-	-	19,200	19,200	12,000
股東貸款	38,052	-	-	-	38,052	38,052
提供財務擔保	108,468	-	-	-	108,468	108,468
應付貿易及其他賬款	37,028	-	-	-	37,028	37,02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金融風險管理(續)

4.1 金融風險因素(續)

(c) 流動資金風險(續)

上文載列之浮息借貸金額會因浮動利率之變動有異於報告期末釐定之利率估計而有所改變。

誠如附註23所披露，本集團若干因拖欠付款而須按要求償還的銀行借貸及其他借款計入上文到期情況分析「按要求或一年內」期限範圍內。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該等銀行借貸的賬面總值(包括提供財務擔保)為42,0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155,996,000港元)。誠如附註1所披露，本集團正積極制定並採取多項計劃及措施以彌補拖欠還款的問題。

下表詳細列明本集團因上述本集團拖欠付款或載有按要求償還條款而須根據還款計劃按要求償還的銀行借貸的本金及利息現金流出總額。倘利息流量按浮動利率計息，則未貼現金額乃按報告期末的利率計算得出。

	按要求 千港元	一年內 千港元	於第三至			總額 千港元	賬面值 千港元
			於第二年 千港元	第五年 千港元	五年以上 千港元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50,400	-	-	-	-	50,400	42,000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174,996	-	-	-	-	174,996	155,996

(d) 公平值風險

本公司董事認為於綜合財務報表內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金融風險管理(續)

4.2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目標是保障本集團能繼續營運，以為股東提供回報及為其他持份者提供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減低資本成本。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與去年保持不變。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向股東返還資本、籌集或償還股東貸款及銀行及其他借貸、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減少債務。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虧絀淨額約18,973,000港元(二零二五年：64,693,000港元)，本公司董事所採納的持續經營假設載列於附註1。本集團以資產負債比率監察資本。此比率乃以扣除銀行結餘及現金(包括分類為持作出售者)後之借貸總額除以綜合財務狀況表所載之總權益計算。

於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比率如下：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銀行結餘及現金(附註21)	10,171	10,056
減：銀行及其他借貸(附註23)	(84,000)	(59,528)
財務擔保撥備(附註24)	—	(108,468)
股東貸款(附註25)	—	(38,052)
債務淨額	(73,829)	(195,992)
總虧絀	(18,973)	(64,693)
資產負債比率	(389.13%)	(302.96%)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由於本集團虧絀狀況，故本集團的資產負債率為負。資產負債率為負主要由於本年度淨虧損導致債務淨額及虧絀增加。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

應用附註3所述本集團會計政策時，本公司董事須就綜合財務報表中報告的資產、負債、營業額及開支金額以及作出的披露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根據過往經驗及視為相關的其他因素而作出。實際結果或會與該等估計有所不同。

估計與相關假設按持續基準審閱。倘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對作出修訂期間產生影響，則有關修訂僅於該期間確認；倘會計估計的修訂對當前及未來期間均產生影響，則於作出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應用會計政策時之關鍵判斷

下列為本公司董事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過程中作出且對於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的金額具有最重大影響的重要判斷(除該等涉及估計者外(見下文))。

(a) 持續經營及流動資金

持續經營假設的評估涉及由本公司董事於特定時間就本身具有不確定因素的事件或情況的未來結果作出判斷。本公司董事所採納的持續經營假設載列於附註1。

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

以下為有關未來之主要假設及各報告期末估計不確定因素之其他主要來源，該等假設及不確定因素來源附有重大風險，可能對下一個財政年度之資產及負債賬面值帶來重大調整。

(a) 滯銷及陳舊存貨撥備

本集團於考慮生產計劃及預期未來市場需求情況下，依據存貨的陳舊程度及可變現淨值為滯銷及陳舊存貨計提撥備。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識別存貨陳舊程度及估計售價(扣除預計完成成本及進行銷售所需的預計成本)及預測未來市況須運用判斷及估計。倘預期有別於原先估計，則有關差異將影響修改有關估計年度之存貨賬面值及減值撥備。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存貨之賬面值為約28,996,000港元(二零二五年：24,875,000港元)(經扣除累計存貨撥備約419,000港元(二零二五年：419,000港元))。

5.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續)

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續)

(b) 非金融資產之減值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會審閱內部及外部資料來源，以識別下列資產可能減值或先前已確認之減值虧損不再存在或可能已經減少之跡象。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使用權資產

倘有任何該等跡象存在，則會估計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每當資產之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減值虧損會在綜合損益表內確認。倘確定出現減值跡象，則本集團須估計可收回價值，即資產之公平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之較高值。該等估算如出現任何變動，則可能會導致於綜合財務報表之資產賬面值出現重大變動。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賬面值為約3,648,000港元(二零二五年：37,486,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確認概無減值虧損撥備。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使用權資產之賬面值為約267,000港元(二零二五年：53,357,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持續經營業務已確認概無減值虧損撥備。

(c) 其他負債及支出撥備

當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產生現有法定或推定義務時確認撥備。於釐定負債及支出撥備時需要作出重大判斷。本集團管理層藉估計履行義務所需之預期開支的現值，釐定負債及支出撥備。該評估要求使用估計。產生自本集團之生產及其他業務活動之估計重大撥備以及相關或然變動之性質及程度披露於綜合財務報表，惟有關披露可能嚴重損害本集團於與賣方或其他對手方之待決爭議或可能來自賣方或其他對手方之索償中之狀況則除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

年內確認之營業額如下：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筆記型電腦產品	122,500	99,313
	122,500	99,313
營業額確認時間		
一 於某一時間點	122,500	99,313

經營分部

本集團從事單一業務分部，即設計及銷售消費電子產品，主要為筆記型電腦產品。此經營分部乃根據內部管理報告識別，該等報告由本集團董事會主席（即主要經營決策者（「CODM」））定期審閱，以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匯報的資料進一步按中國內地不同地點分類，主要經營決策者將每個地點視為獨立經營分部。就分部報告而言，由於該等個別經營分部具有類似經濟特徵，故已合併為單一可呈報分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續)

(a) 地理資料

按地理區域分析之本集團的營業額如下：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亞洲	122,500	98,273
歐洲	—	1,040
	122,500	99,313

按地理區域作出之營業額分析乃根據貨品交付目的地釐定。

本集團的所有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的非即期部分)均位於香港。

(b) 主要客戶資料

佔營業額總額 10% 或以上的客戶詳情如下：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客戶 A	不適用	21,053
客戶 B	不適用	27,437
客戶 C	48,235	不適用
客戶 D	31,194	不適用
客戶 E	13,070	不適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167	—
附屬公司取消併表的收益	—	2,473
其他	—	10
	167	2,483

8. 按性質分類之開支

銷貨成本、銷售開支、行政開支、研發開支及其他經營開支中所包括之開支分析如下：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核數師酬金	780	750
存貨成本	116,789	94,192
應收貿易及其他賬款減值虧損	6,637	1,31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035	3,804
使用權資產折舊	2,339	2,398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8,220	9,17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財務成本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 銀行及其他借貸之利息支出	14,298	9,961
— 股東貸款之利息支出(附註25)	1,724	—
— 租賃負債之利息支出(附註16)	4	—
	16,026	9,961

10. 所得稅開支

由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持續經營業務的香港利得稅、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及海外企業所得稅作出撥備。

本集團除所得稅前虧損之稅項與採用香港稅率所計算之理論稅款差異如下：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所得稅前虧損	(86,893)	(64,270)
按稅率16.5%(二零二五年：16.5%)計算之稅項	(14,337)	(10,605)
其他司法權區不同稅率之影響	(653)	300
就稅務而言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28)	(408)
就稅務而言不可扣除的開支之稅務影響	—	3,615
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15,018	7,381
未確認暫時差額之稅務影響	—	(283)
所得稅開支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工資及薪金	7,842	10,197
其他員工福利及退休金成本	378	1,676
	8,220	11,872

附註：

(a) 退休金成本 —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

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一日前，本集團於香港為全部合資格僱員設立一項界定供款退休計劃(「職業退休計劃」)。本集團應付之供款率為個別僱員基本薪金之5%。

自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一日起，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根據強積金計劃條例成立，適用於自願參與該計劃之現有員工及於該日或之後聘用之合資格員工。推行強積金計劃後，職業退休計劃仍維持運作。根據強積金計劃，合資格僱員及本集團各自須按僱員月薪淨額之5%作出供款，僱員的每月供款上限為1,500港元。

本年度於綜合損益表扣除之職業退休計劃及強積金計劃供款約為18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840,000港元)。

倘僱員於悉數取得供款前退出職業退休計劃，則本集團應付之供款數額將相應減去沒收供款數額。本年度並無動用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之沒收供款(二零二五年：無)。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可供扣減未來供款之沒收供款(二零二五年：無)。

本公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之附屬公司為中國政府營辦下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項下成員。該退休福利計劃供款約零(二零二五年：2,192,000港元)即該等附屬公司須向該計劃支付之供款額，乃根據附屬公司僱員薪金之若干百分比計算，並於作出供款之期間自綜合損益表扣除。

就兩個退休福利計劃而言，倘基金所持資產不足以就本期或過往期間僱員服務向所有僱員支付福利，則本集團並無法律或推定責任作進一步供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續)

(b) 五位最高薪酬人士

本年度本集團五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一位(二零二五年：兩位)董事，其酬金於附註12呈列之分析內反映。年內應付其餘四位(二零二五年：三位)人士之酬金如下：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基本薪金、房屋津貼、其他津貼及實物福利	2,107	1,272
退休金計劃供款	62	54
	2,168	1,326

彼等之酬金屬於以下範圍：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酬金範圍		
0港元至500,000港元	2	3
500,000港元–1,000,000港元	2	–
1,000,001港元–1,500,000港元	–	–
1,500,001港元–2,000,000港元	–	–
	4	3

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支付酬金予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董事及僱員)或其他董事，作為邀請加入或於加入本集團時之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董事福利及權益

(a)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之酬金

年內，董事之薪酬(包括行政總裁之薪酬)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1及香港《公司條例》第383條披露如下：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姓名	袍金 千港元	薪金及 其他福利 千港元	退休 福利計劃 僱主供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執行董事：				
廖莉萍女士 (i)	—	360	—	360
何澤宇先生 (ii)	—	392	—	392
鄭育興先生 (iii)	—	600	—	600
非執行董事：				
楊敏先生 (iv)	27	600	18	645
田軼先生 (i)	135	—	—	135
邊文斌先生 (v)	78	—	—	78
許遼先生 (vi)	65	—	—	65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至穎先生	180	—	—	180
鄧社堅先生	180	—	—	180
朱凱勤先生	180	—	—	180
鄧超文先生 (vii)	180	—	—	180
劉力恆先生 (viii)	38	—	—	38
	1,063	1,952	18	3,033

12. 董事福利及權益 (續)

(a)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之酬金 (續)

附註：

- (i) 於二零二六年四月十日辭任
- (ii) 於二零二六年十一月二十五日辭任
- (iii) 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七日獲委任
- (iv)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日辭任
- (v)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日獲委任及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五日辭任
- (vi) 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七日獲委任及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五日辭任
- (vii)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日辭任
- (viii)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十一日獲委任及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五日辭任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董事福利及權益(續)

(a)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之酬金(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姓名	袍金 千港元	薪金及 其他福利 千港元	退休 福利計劃 僱主供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執行董事：				
廖莉萍女士(i)	—	353	—	353
何澤宇先生(ii)	—	600	—	600
梁亞男先生(iii)	—	8	—	8
非執行董事：				
楊敏先生(iv)	120	600	18	738
田軼先生(v)	135	—	—	135
獨立非執行董事：				
莫莉女士(vi)	7	7	—	7
林至穎先生(vii)	180	180	—	180
鄧社堅先生(viii)	180	180	—	180
朱凱勤先生(ix)	180	180	—	180
鄧超文先生(x)	180	180	—	180
麥雪雯女士(xi)	113	113	—	113
	1,095	961	—	2,056

12. 董事福利及權益(續)

(a)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之酬金(續)

附註：

- (i)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八日獲委任
- (ii)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二十七日獲委任
- (iii) 於二零二三年十月九日獲委任及於二零二四年四月八日辭任
- (iv) 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十日獲委任及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日辭任
- (v) 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五日獲委任
- (vi) 於二零二四年十月二十五日獲委任及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五日辭任
- (vii)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十六日獲委任
- (viii)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十六日獲委任
- (ix)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九日獲委任
- (x) 於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七日獲委任
- (xi) 於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七日獲委任及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五日辭任

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概無本公司董事放棄任何酬金。

(b)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之酬金

年內，概無向董事支付任何款項作為促使其加入或於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離職補償(二零二五年：無)。

(c) 就獲得董事服務而向第三方提供之代價

概無就獲得董事服務而向第三方支付任何款項(二零二五年：無)。

(d) 有關以董事、董事之受控制法人團體及關連實體為受益人之貸款、準貸款及其他交易之資料

有關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事務(如適用)訂立以董事為受益人之貸款、準貸款及其他交易之資料載列於附註29。

(e)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之重大權益

除附註32所披露者外，概無於年末或年內任何時間存續並由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且與本集團業務有關，而本公司董事於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之重要交易、安排及合約(二零二五年：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虧損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97,235)	(58,083)

股份數目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經重列)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7,901,658	10,336,437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計算每股基本虧損而言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就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本重組及供股作出調整(附註26)。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所用加權平均股數之比較數字已就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本重組及供股而重列(附註27)。

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潛在攤薄普通股。因此，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14. 股息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派付或擬派股息，自報告期末以來亦無建議派付任何股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a) 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如下：

	樓宇 千港元	傢俬、裝置 及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38,879	—	477	39,556
添置	—	1,934	—	1,934
折舊	(2,400)	(1,241)	(163)	(3,804)
年末賬面淨值	36,479	693	314	37,486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成本	49,685	20,382	2,558	72,625
累計折舊及減值	(13,206)	(19,689)	(2,244)	(35,139)
賬面淨值	36,479	693	314	37,48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a) 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如下：(續)

	樓宇 千港元	傢俬、裝置 及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36,479	693	314	37,486
增添	–	2,703	–	2,703
折舊	(3,973)	(1)	(61)	(4,035)
出售	(32,506)	–	–	(32,506)
年末賬面淨值	–	3,395	253	3,648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成本	49,685	23,085	2,558	75,328
累計折舊及減值	(17,179)	(19,690)	(2,305)	(39,174)
出售	(32,506)	–	–	(32,506)
賬面淨值	–	3,395	253	3,648

(b) 並無基於管理層的內部評估作出減值。

(c)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若干銀行及其他借貸以本集團總賬面值為約36,479,000港元之樓宇、設備及機器作為抵押(附註23)。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向一名獨立第三方出售賬面值約32,506,000港元(附註15)的樓宇及賬面值約51,055,000港元(附註16)的租賃土地，代價約為90,000,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租賃

本附註提供有關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的租賃的資料。

(i)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金額

綜合財務狀況表顯示下列與租賃有關的金額：

(a) 使用權資產

	租賃土地 千港元	辦公室及樓宇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	55,755	—	55,755
折舊	(2,398)	—	(2,398)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53,357	—	53,357
添置	—	304	304
出售	(51,055)	—	(51,055)
折舊	(2,302)	(37)	(2,339)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	267	267

本集團擁有租賃土地、辦公室及樓宇之租賃安排。辦公室及樓宇之租賃期限一般為2年。本集團同時訂立關於倉庫、設備及汽車的短期租賃安排。

並無基於管理層的內部評估作出減值。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若干銀行借貸以本集團約53,357,000港元之租賃土地作抵押(附註2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租賃(續)

(i)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金額(續)

(b) 租賃負債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	—
增添	304
所產生之財務成本	4
付款	(27)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281

(ii) 於損益中確認的金額

綜合損益表顯示下列與持續經營業務租賃有關的金額：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使用權資產折舊支出		
— 租賃土地	2,302	2,398
— 辦公室及樓宇	37	—
	2,339	2,398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附註9)	4	—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租賃現金流出總額約為27,000港元(二零二五年：零)。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主要附屬公司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於下列主要附屬公司持有權益：

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本公司持有之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二零二六年 直接	二零二六年 間接	二零二五年 直接	二零二五年 間接	
Alco Investments (B.V.I.)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普通股 50,000 美元	100	-	100	-	投資控股及向其附屬公司 提供管理服務
力行包裝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500,000 港元	-	100	-	100	物業投資
愛高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500,000 港元	-	100	-	100	買賣影音及筆記型電腦 產品
允進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100,000 港元	-	100	-	100	持有物業
YJ International (Macau) Limited	澳門	普通股 25,000,000 澳門元	-	100	-	100	買賣筆記型電腦產品

上表載列於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認為對本集團年度業績造成重大影響或組成其資產淨值主要部分之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董事認為載列其他附屬公司之詳情將導致篇幅過於冗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按類別劃分之金融工具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		
應收貿易及其他賬款	70,425	47,942
銀行結餘及現金	10,171	10,056
總計	80,596	57,998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貿易及其他賬款	47,924	37,028
銀行借貸及其他借貸	42,000	59,528
財務擔保撥備	—	108,468
股東貸款	—	38,052
總計	89,924	243,07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存貨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製成品	29,415	25,294
減：減值撥備	29,415 (419)	25,294 (419)
總計	28,996	24,875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產品技術過時，價格大幅下跌，存貨的可變現淨值出現下降。此外，誠如附註1所述，為提升營運效益，本集團正採取措施簡化產品組合。因此，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自持續經營業務確認概無存貨減值撥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應收貿易賬款、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非流動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226	226
減：虧損撥備	—	—
	226	226
流動		
應收貿易賬款	64,788	49,576
減：虧損撥備(附註a)	(8,056)	(6,143)
應收貿易賬款淨額	56,732	43,43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18,688	10,323
減：虧損撥備(附註b)	(4,995)	(27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淨額	13,693	10,052
	70,425	53,71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應收貿易賬款、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續)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客戶合約產生的應收貿易賬款總額為約64,788,000港元(二零二五年：49,576,000港元)。

本集團授予其客戶的平均信貸期為30至150天。授予客戶的信貸期各異，一般根據個別客戶的財務實力而定。為有效管理與應收貿易賬款有關的信貸風險，本集團會定期對客戶進行信貸評估。

於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按照營業額確認日期計算之應收貿易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0-30日	45,453	33,979
31-60日	10,235	5,709
61-90日	1,044	2,217
超過90日	—	1,528
	56,732	43,433

本公司按相當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應收貿易賬款的虧損撥備。應收貿易賬款預期信貸虧損使用撥備矩陣估計，有關資料於附註4.1(b)(ii)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應收貿易賬款、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續)

附註：

(a) 應收貿易賬款之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於四月一日	6,143	6,471
已確認減值虧損	1,913	1,310
附屬公司取消併表	-	(1,638)
於三月三十一日	8,056	6,143

應收貿易賬款於無合理預期可收回時撇銷。無合理預期可收回的指標包括(其中包括)債務人被清算或已進入破產程序。

於報告日期須承受之最高信貸風險為上述各類應收款項之賬面值。

(b) 其他應收賬款之虧損撥備變動載列如下：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於四月一日	271	2,484
已確認減值虧損	4,724	-
附屬公司取消併表	-	(2,213)
於三月三十一日	4,995	271

21. 銀行結餘及現金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銀行及手頭現金	10,171	10,056
須承受之最高信貸風險	10,171	10,05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應付貿易及其他賬款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非流動		
其他應付賬款	510	1,111
流動		
應付貿易賬款	5,044	7,338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42,880	29,690
	47,924	37,028
	48,434	38,139

於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按照發票日期計算之應付貿易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0-30 日	—	832
31-60 日	—	328
61-90 日	3,360	564
超過90 日	1,684	5,614
	5,044	7,33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銀行及其他借貸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銀行借貸，有抵押(附註i)	—	47,528
應付債券(附註ii)	42,000	12,000
其他借款(附註iii)	42,000	—
	84,000	59,528

附註：

- (i)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銀行借貸以本集團總賬面值約89,836,000港元的樓宇(附註15)及租賃土地(附註16)作抵押。
- (ii)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發行本金總額為12,000,000港元的債券，並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發行另一筆本金總額為30,000,000港元的債券；兩筆債券的票面利率及實際利率均為年利率6%。
- (iii)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自一名獨立第三方取得無抵押借款，金額為42,000,000港元。該等借款按年利率20%計息，並須按要求償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銀行及其他借貸(續)

於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須償還賬面值(基於貸款協議所載計劃還款日期)如下：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按要求或一年內	42,000	47,528
一年後但於兩年內	—	—
兩年後但於五年內	—	—
五年後	42,000	12,000
	84,000	59,528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無須按要求或自報告期末起計一年內償還但含有按要求償還條款或拖欠還款的賬面值	42,000	47,528*
流動負債項下列示的金額	42,000	47,528
非流動負債項下列示的金額	42,000	12,000
	84,000	59,528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其他借貸按20%之固定年利率(二零二五年：銀行及其他借貸按1.3%至5.2%之固定年利率或按香港銀行同業拆息、放貸人資金成本或貸款市場報價利率加若干息差)之利率計息，並須於一年內償還。

*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賬面值約為47,528,000港元的銀行借貸而言，本集團拖欠還款。因此，倘貸款人行使彼等於銀行貸款協議項下的權利，有關銀行借貸將立即到期應付。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全額清償所有尚未償還的各類銀行借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財務擔保撥備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已發行財務擔保	—	108,468

本集團已承諾賠償前附屬公司若干貸款人的借款及相關應付利息，最高賠償金額為108,468,000港元。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已就該等財務擔保合約確認撥備108,468,000港元。該全數款項已由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結清。

25. 股東貸款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流動		
梁偉成先生(已辭世)	—	38,052
	—	38,052

於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股東貸款的到期日分析：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一年內	—	38,052

股東貸款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股東貸款按4%之固定年利率或按香港銀行同業拆息上浮1.3%之年利率計息。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結餘38,052,000港元將於一年內或按要求償還。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部貸款已悉數清償完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股本

本公司普通股		
	股份數目	千港元
法定股本：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30,000,000,000 股	300,000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	95,466,865 股	955.00
配售新股(附註i)	19,090,000 股	191.00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114,556,865.00 股	1,146.00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	114,556,865.00 股	1,146.00
股本重組之影響(附註ii)	(103,101,179.00) 股	—
股本削減之影響(附註ii)	—	(1,031.00)
於供股時發行股份(附註iii)	45,822,744.00 股	458.00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57,278,430.00 股	573.00

附註：

- (i) 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本公司以每股3.49港元的價格發行合共19,09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進一步詳情主要載於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日的公告。
- (ii)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九日，本公司法定股本中每十(10)股已發行及未發行每股面值1.0港元之現有股份合併為一(1)股每股面值1.00港元之普通股。註銷每股已發行合併股份之繳足股本0.99港元，致使每股已發行合併股份之面值將由1.00港元減至0.01港元。進一步詳情主要載於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月十三日之通函內。
- (iii) 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本公司合共發行45,822,744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發行價為每股3.24港元。進一步詳情主要載於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一日之公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其他儲備

	股份溢價	資本贖回 儲備 (附註a)	匯兌儲備	員工補償 儲備 (附註b)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	121,082	1,089	(39,956)	11,783	93,998
一 貨幣匯兌差額	-	-	6,187	-	6,187
全面開支總額	-	-	6,187	-	6,187
配售	66,434	-	-	-	66,434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	187,516	1,089	(33,769)	11,783	166,619
一 貨幣匯兌差額	-	-	(11,325)	-	(11,325)
全面開支總額	-	-	(11,325)	-	(11,325)
通過供股發行股份(附註26)	143,480	-	-	-	143,480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330,996	1,089	(45,094)	11,783	298,774

附註：

- 資本贖回儲備指於過往年度購回本公司股份後市價高於股份面值之差額。
- 員工補償儲備指於過往年度產生之股權結算購股權開支之價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遞延所得稅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由於不能確定可供動用抵扣有關稅務司法權區稅項虧損的未來應課稅溢利，本集團並未就稅項虧損約1,496,574,000港元（二零二五年：1,410,230,000港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根據現行稅法，稅項虧損並未屆滿。

29. 融資業務所產生之負債對賬

	銀行及 其他借貸 千港元	股東貸款 千港元	租賃負債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	(47,528)	(38,052)	–	(85,580)
融資現金流量	(12,000)	–	–	(12,000)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	(59,528)	(38,052)	–	(97,580)
融資現金流量	(30,000)	38,052	27	8,079
租賃添置	–	–	(304)	(304)
透過出售物業結算	47,528	–	–	47,528
根據相互協議透過向獨立第三方轉讓 結算財務擔保撥備金額	(42,000)	–	–	(42,000)
利息開支	–	–	(4)	(4)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84,000)	–	(281)	(84,281)

30.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關連方交易

(a)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於本年度，本公司之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人員之酬金如下：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短期僱員福利	4,059	1,561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80	18
	4,139	1,579

有關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之其他詳情載於附註1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附註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		212,381	63,386
流動資產			
可收回所得稅		8	8
銀行結餘及現金		167	3
		175	11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賬款		—	469
流動資產(負債)淨額		175	(458)
非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賬款		42,000	—
總資產減流動資產(負債)		170,556	62,92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573	1,146
儲備	(b)	169,983	61,782
總虧絀		170,556	62,92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a)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成本	67,586	62,586
應收附屬公司之款項	1,527,843	1,378,848
	1,595,429	1,446,434
減：累計減值虧損	(1,383,048)	(1,383,048)
	212,381	63,386

附註：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於附屬公司之權益按成本1,595,429,000港元(二零二五年：1,446,434,000港元)減累計減值虧損1,383,048,000港元(二零二五年：1,383,048,000港元)列賬。應收附屬公司之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本公司董事預期自報告期末起計未來十二個月內不會收到附屬公司之還款。

(b) 本公司儲備變動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贖回 儲備 千港元	繳入盈餘 千港元	員工補償 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	121,080	1,089	40,586	11,783	(175,956)	(1,418)
配售	66,436	-	-	-	-	66,436
本年度全面開支及虧損總額	-	-	-	-	(3,236)	(3,236)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	187,516	1,089	40,586	11,783	(179,192)	61,782
股本重組及股本削減的影響	-	-	-	-	1,031	1,031
於供股時發行股份	142,932	-	-	-	-	142,932
本年度全面開支及虧損總額	-	-	-	-	(35,762)	(35,762)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330,448	1,089	40,586	11,783	(213,923)	169,98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b) 本公司儲備變動(續)

附註：

本公司之繳入盈餘因一九九二年十一月公司重組而產生，是指本公司所發行以交換Alco Investments (B.V.I.) Limited之已發行普通股之股份面值與於一九九二年十一月六日所收購相關附屬公司之資產淨值兩者之差額。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修訂)，在有合理理由相信(i)本公司無能力或於支付股息後將無能力支付其到期之債務；或(ii)本公司資產之可變現值將因而少於其負債、其已發行股本與股份溢價賬三者總和之情況下，公司不得宣派或派付股息，或從繳入盈餘中作出分派，否則繳入盈餘可予以分派。

33. 主要非現金交易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銀行借款47,528,000港元已透過出售該物業悉數清償。與此同時，一項金額為108,468,000港元的財務擔保撥備於同一次出售中獲42,472,000港元部分結清，而餘下結餘的絕大部分已根據共同協議轉讓予獨立第三方。

五年財務概要

本集團最近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以及資產與負債概要如下：

業績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經重列)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營業額	122,500	99,313	148,422	89,321	542,40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虧損)/溢利	(97,235)	(58,083)	600,692	(510,242)	(594,575)

資產及負債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總資產	113,742	179,494	182,410	283,288	833,777
總負債	(132,715)	(244,187)	(269,937)	(1,077,958)	(1,106,700)
總虧絀	(18,973)	(64,693)	(87,527)	(794,670)	(272,923)

